

##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林建宏  
電話：03-3322101#6100  
電子信箱：10058880@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桃建照字第11300797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函請本處協助辦理「本市基地小於2000平方公尺以下申請都審案件及都審核備變更設計一定範圍內併建照審查案件」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3年9月19日桃都設字第1130034529號函辦理。
- 二、有關會議記錄結論（二）執行流程第3點：符合「桃園市都市設計審議作業要點」第8點第2項、第4項及「桃園市都市設計審議核備案件變更設計處理原則」第2點規定之都審案件，於本處建築執照審核或備查程序完成後，將建照或備查公文副知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一事，惠請貴公會協助辦理。

正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本處建照科

